

蓝玫瑰

● 中短篇小说集 刘心武 著

- 大公务员之死
- 人面鱼
- 袜子上的鲜花
- 蓝玫瑰
- 护城河边的灰姑娘
- 杀星
- 妙玉之死
-

中国华



蓝 玫 瑰

刘心武 著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蓝玫瑰/刘心武著. —北京: 中国华侨出版社, 1997. 7

ISBN 7-80120-321-6

I. 蓝… II. 刘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
②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 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1999) 第 36613 号

●**蓝玫瑰**

著 者/刘心武

责任编辑/凌玮清

装帧设计/赵松

责任校对/秦真

经 销/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

印 刷/北京市燕山印刷厂

开 本/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/13.5 字数/250 千字

版 次/1999 年 10 月第 1 版 199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12 号 100029

E-mail: huaq@public. netchina. com. cn

ISBN 7-80120-321-6/I·54 定价: 21.00 元

大公务员之死

 是个美妙的夜晚。某大公务员，单位、职衔从略，用牙签剔着牙缝，大摇大摆地进入该市建造得最好的剧场，径往前排就座。舞台上，戏已演了二十多分钟。某大公务员，还有另一位外市来的大公务员，以及陪同他们的三位小公务员，心安理得地与别人的膝盖相摩擦，挤到了第六排当中的那五个居于正中的座位，坐下观剧。贴身的一位小公务员附着大公务员的耳朵，向他介绍剧情，并告诉他那位正在拔着高腔的女演员乃什么流派的传人……但他却并不打算把剧情闹明白，而且对那什么流派的传人也有了无兴趣，他只是瞪眼望着舞台一隅的配角，那是个鼻子上敷粉的武丑，由一位矮胖的老演员饰演……忽然他嘿嘿地笑了起来，喃喃自语道：“大闸蟹！好个大闸蟹吆……”原来，他是由那舞台一隅的小丑，联想到了餐

桌上的东西……外市来的那位，与他同级的大公务员，倒还能欣赏那位什么流派传人的尖厉轰鸣，跟他说了句：“……不赖啊！”他的思路还没从刚才的盛宴上移过来，便谦虚道：“哪里啊！龙虾三吃，那最后的粥，赖透啦！以后，咱们换一家……”

坐在他们后面一排，正对着本市这位大公务员的，是本市的一位小公务员，不过，他们不在同一机构，当然互不认识。说来也巧，这种巧事，起码一百多年前，在世界上别的地方，就一度出现过——后排的小公务员，正当那什么流派的传人唱罢一段，台下有人鼓掌叫好时，突然鼻中怪痒，还没来得及掏出手帕，“阿——窃！”打出了一个喷嚏，溅出了很不老少的唾沫星子，那些大大小小的唾沫星子，起码有百分之八十以上，以迅雷急雨之势，落在前排本市大公务员裸露的脖颈上。

那是相当肥阔，而又相当敏感的一个脖颈，遭到这突如其来的袭击，自然反应强烈。大公务员猛回头，后排的小公务员这时已掏出了手帕，忙连连点头道歉：“对不起对不起……”并赶忙用手帕擤鼻子。大公务员对他怒目而视后，也便扭转脖颈，掏出自己的手帕擦干那些粘糊糊的唾沫星子。台上锣鼓喧天，演变成一个火爆的武打场面……

戏还没演完，台上的悲离尚未以欢合结束，大公务员一行便起立，摩擦着许多同排观众的膝盖，走了出去……

在剧场门口，本市的大公务员与外市来的大公务员握别。这只是暂时的告别。外市来的公务员回下榻的宾

馆，本市的大公务员回家。他们明天还要再见。

本市的大公务员坐在奥迪车里，开头情绪还挺不错。给他开车的是一位老司机。他有意挑选了这位老司机给他开车。老司机不仅经验丰富，开车安全可靠，而且决不调皮捣蛋，尤其是嘴严，不会乱传他在车上的只言半语。

奥迪车从容地在大街上行驶。一位小公务员坐在司机旁边。他就算是送大公务员回家，也是“蹭油”顺路回自己家。

汽车驶过的街面上，有一家新开张的饭馆，门面装修成茅棚竹舍的模样，其实里面相当豪华，闪亮的霓虹灯勾勒出它的店名：“村味居”。小公务员望见便说：“好时髦呀！咱们明后天宴请，来这儿吧！”

大公务员便在后座上说：“时髦个鬼！卖些个窝窝头贴饼子，野菜倭瓜什么的，还有干炸大蝗虫、红烩粗粉条……吃那个！嘿嘿，就是在三十多年前，叫作‘三年困难时期’的时候，我也不吃这些个玩意儿！跟你们说吧，吉人自有天相，我那时候还是个中学生，就有福气天天吃‘富强粉’！知道什么是‘三年困难时期’，什么叫‘富强粉’么？”

三十啷当岁的小公务员明明知道，“三年困难时期”，指的是一九五八年“大跃进”失败后，紧接着那三年，城市里实行粮食配给，发粮票，而且所配给的粮食里，绝大部分是糙粮，只有少数幸运的人，才能经常吃到白面，而“富强粉”，便是当年进口精制面粉的一种称谓，以纯白细腻为其特征……可他在大公务员跟前却佯作不知……只是说：“……不过，现在咱们吃油腻的东西多了，到‘村味居’

这种地方换换口味，刮刮肚肠里的油，倒也必要……”

大公务员很不以为然：“你才跟我上了几回海鲜馆呀？就油腻了！哼，真正油腻的，像火腿烧腊什么的，你吃过多少？”

小公务员没想到，大公务员并无刮去肚肠肥油的想法，竟遭到如此抢白；但既决心讨好，便需讨好到底，建议刮油没讨得了好，遂灵机一动，说：“是哇是哇，最近报上有报导，国外的营养学专家最新的研究结果证明，多摄取些运动脂肪，对身体不但无害，反有增强抵抗力的作用……肥胖者的平均寿命，超过清瘦者的几个百分点哩！”

这时，老司机插了句话：“这些个专家！瞎研究些个啥啊！有那么些个闲工夫，不先把癌症、爱滋病什么的，给先研究出个灭了的办法来！”

这是句无所谓的插话，本不值得描补，谁知那小公务员偏顺着往下发挥：“是哇是哇，现在癌症猖獗……爱滋病也蔓延得厉害啊！原来以为，只有干那号事儿，还有血液什么的，才传染爱滋病，现在不又研究出来，连唾液，也能传染么！”

小公务员本是无话找话，凑趣，贫嘴，万没想到，这话一出口，大公务员忽然一下子，感觉到脖子后头不对劲儿。他一时无话，但闷然不乐，满脸愁云，也没去再听小公务员在继续说些什么，移时，忽然大声地问：“咱们后头那排，坐着些什么人？！”

小公务员先是莫名其妙……等终于明白其所问，心想这可怎么追查？但嘴里不敢松懈，忙说：“……这前几

排，大多是单位定票……不难问出来……我明天去办！”

当晚回到家，大公务员洗澡时，把脖颈后面，当作了重点……但越搓洗，越觉得不怎么对头；他把老婆叫过来，让老婆给他细看，老婆不知是因为什么，定神看了半天，说：“有些个发红……”发红？那还了得！他急了，命令老婆：“快！快打电话！”老婆更不明白，给谁打电话？……他把老婆推开，竟光着身子，奔出去打电话……

司机刚回到家，便接到他的电话，只好叹口气，再下楼去启动汽车。那位多嘴多舌的小公务员，在自家洗澡时，也接到召唤电话，虽满心的不乐意，却把接电话的口气装得活像喜从天降：“……哪儿呀哪儿呀……没关系没关系……应该的应该的……我马上下楼……”

小公务员下楼，等司机把奥迪车开过来先接他。大公务员只吩咐他有重要的事情要急办，让他下楼等车；直到车到，上了车，才知大公务员要去医院急诊……于是小公务员埋怨司机前头那会儿不该提什么爱滋病，而司机也埋怨小公务员不该说什么唾沫星子能传染上爱滋病……当然，开到大公务员楼下，他们也便都偃旗息鼓。

奥迪车把大公务员送到了该市最好的医院。医生听了他的自述，给他检查了脖颈以后，告诉他没有事儿。但为了万无一失，还是给他验了血，结果么，请他明天再来看。

出了医院，三个人在奥迪车上都松了一口气。司机把车往大公务员家的方向开，谁知大公务员建议道：“这么好个夜晚，为什么不吃吃夜宵、唱唱卡拉 OK 呢？”

司机不作声，因为想回家。小公务员不作声，因为不知道这话是真是假。本市的这位大公务员虽然胃口超常的好，却从未自费消费过，并且，似乎也没有在并无接待任务的情况下，去饭馆吃喝而回单位报销过。他本人常说的一句话是：“我又没往家里拿！”这话基本属实。可是这个夜晚，倘若他们三个去吃夜宵，而最后是拿发票到单位报了销，算不算“往家里拿”呢？……

司机放慢车速，小公务员佯装轻轻咳嗽，而这时本市的大公务员用手机给外地来的那位大公务员挂通了电话：“……傻看什么电视啊！……这就接你去！……一边吃夜宵，一边谈工作嘛……我这人总是晚上比白天脑子好使……好！你到大堂等着！……”司机听得明白，便不再问，也不等吩咐，将车很快调换到去往外地大公务员下榻的那个宾馆的方向；小公务员也便不再假咳嗽，他心中有数了：这顿夜宵的报销不成问题啦……

市里现在有那样的饭馆，通宵营业，而且，夜宵，或称宵夜，也并非只是有茶点小吃，什么大菜，都可以随点随供。他们到了一处这样的饭馆，要了个单间。外地来的大公务员，说是要吃些个清淡点的菜式，本地大公务员尖起喉咙嚷：“素个什么蛋啊！我活了半个多世纪了，连‘十年浩劫’里头，嘴里都没素过淡过，一路这么荤下来，不是一样样都好好的嘛！”外地大公务员说：“你就那么顺遂？那时候起码下过‘五·七干校’么！……”他笑嘻嘻地说：“下过，下过……不过，我在干校里，是炊事班班长……”确也是，在这么多年的世事诡变中，他的顺遂，最朴

素的证明，便是“从来没委屈过肚肠”；近十年来，托社会发展的鸿福，他几乎天天有“工作餐”可吃，而且随着他这公务员的身份由小而中、而大，他的口福，严格来说，已不能以一个“荤”字概括，因为，红肉类，从西餐的法式牛排，到中式的东坡肘子，他早都十分厌饫，他现在所钟情的，是海鲜，举凡龙虾、鲍鱼、大翅、鲜贝、牡蛎、海蟹、蛏子、响螺、基围虾、石斑鱼……都百吃不厌，且极能品评优劣。

不过那晚除了纯粹的海鲜，他也点了海鲜与诸种红肉合炖的“佛跳墙”，旱龟洋参枸杞汤，等等。唱卡拉OK的时候，除了大果盘，还叫了一钵猪油糯米八宝饭，说是权当冰激淋吃。直到零点左右，他才又回到家里。

一夜无事。

但第二天早起坐马桶，坏了！不是拉稀，而是便中带血；不是带血丝，而是鲜血几乎染红了排泄物的一多半！

这一惊非同小可。忙打电话，把接待外地大公务员的事宜转给了同僚，司机来接，老婆陪同，直奔医院。先取头晚验血的化验结果，血相竟有问题……

住进了病房。接受全面检查。三天后得出结论，没直接告诉他，告诉了他的老婆。老婆坐在他病床前，眼圈发红，他问：“究竟什么毛病？”老婆说：“不算太要紧，直肠有息肉……”他颓丧地往枕头上一仰，闭眼良久……老婆正发愣，他突然一个鲤鱼打挺，蹦坐起来，冲老婆怒吼：“瞒什么瞒？！……是不是……爱滋？！”

老婆吓得瑟瑟发抖。瞒是瞒了他的，可……他怎么会想到什么爱滋病？

老婆只好把医生请来，建议跟他明说，得的是什么病。

医生来跟他谈。对他说，是直肠癌。看来还没扩散，恐怕要做手术，割掉癌变部分。

“直肠癌?! ……不会不会! ……我从来不乱吃东西……!”

医生只好耐心跟他解释：“……恐怕是，多年来，你吃的东西，都太精细，太油腻了，尤其是，高密度的蛋白质吃得过多……你要是早些注意，多吃点粗粮，吃些个纤维素多的食物，也许情形就不一样了! ……”

他不服。他左思右想，终于形成了一个固执的思路：是那晚看戏时，后面的那个家伙，打喷嚏溅了他一脖子的唾沫星子，造成他的病变……他甚至回想起来，在那晚以前，有一天洗桑拿时，他的后脖颈子，在他伸手去挠痒痒时，就被用牛皮筋箍在手腕子上的钥匙……那是存衣柜的钥匙——不小心给划出了个浅浅的小口子，口子虽小，可别人的唾沫星子溅了上去，那里头的病毒，足以侵入，使他受害! ……

单位的同僚来看望他，他郑重其事地让他们立案调查：那晚看戏时坐在他后面的，究竟是谁？那人偏偏把唾沫星子溅到他脖颈上，难道只是一个偶然的行为? ……

对这种病的病人一要多加抚慰，二要尽量满足他的诸种要求。同僚答应派人调查，所派的正是那晚跟他提及唾液可传播爱滋病的小公务员。那小公务员来看过他，提了一兜街边上买的鸭梨，个个都小得寒酸，显然是敷衍他

罢了。嘴里说一定要查出那个打喷嚏的人来，心里想实在好笑，哪儿找去？纵使找到又能怎么样？……他觉得这小公务员忽然显得面生了，眉眼儿似乎有些个错位。其实他早想到，他既然被宣布得了这样的病，恐怕是难以回去行权了，既如此，那小公务员又何必再对他低眉顺眼，小心伺候呢？

倒是老司机对他依然如故，给他提来的是一大兜正经的天津鸭梨，个个都显得硕大饱满。司机跟他说：“听大夫的。能动手术，别耽搁了，越早越好。”

他本来坚持要等到查出那个打喷嚏的人，给那人作了全面审查——政治性的、病理性的——之后，彻底排除了其具有恶性动机，及爱滋病毒携带者，这两方面的可能，再考虑接受直肠癌的诊断，以及手术切除，但终于没有坚持到底，他同意手术。

手术前，他常喃喃自语：“我这人……除了贪个口福，一辈子活到这么大，没做过坏事啊……我怎么会得癌呢？……”

这逻辑当然不能成立。其实，按这个逻辑，他若得上爱滋病，岂不是更难成立？

给他动手术，发现癌细胞已然有所转移。

术后一个月，他……死了。

袜子上的鲜花

次从外面回来，把屋门关紧，他便冲到床前，沮丧地往床上一扑……

这天也一样……他咬着枕头，双拳狠狠地捶击床铺，想流泪，眼睛却干干的……

为什么，这一天依然是……那么样的平常，那么样的平庸，那么样的平板，那么样的平淡！

没有奇迹。

而他，有多长时间了？就那么向往着，憧憬着，期盼着……

忽然，人人都乱了他们的五官，他们的手脚，他们的话语，他们的哭笑……当然更重要的是，乱了他们的方寸！于是，他便开心了！也许，他也乱在其中，因超验的惊奇、惊愕、惊惶、惊悚、惊喜、惊魂，而如同瀑布坠崖，并刚

刚击到崖下深潭的那一瞬间！

可是，居然一切都“依然故我”，老板赚了那么多钱，他那只有黑斑的门牙却依然没去作洁齿处理；虽然又新来了一个女秘书，是第十二个吧，她那一脸的微笑却绝无新意；街口那个摆烟摊的小P，也依然是一脸的横肉，所贩的，也还都是些水货……当然，地铁候车站台上新有了卖汉堡包的小商亭，可那股子千篇一律的烘牛肉饼和芝士的气息，难道不更令人厌倦？出了地铁站，迎面的报摊上，那些花花绿绿的报纸杂志呢，你一瞟之间，已经了然，无非靓女俊男、大腿手铐，一些个一号的印刷体大字，什么“内幕”呀，“揭秘”呀，蹦进你的瞳孔，竟不能使你有丝毫的兴致；就连天上新挂出的月亮，也不能让你派生出哪怕一丢丢新的联想……为什么那上面不马上泄出一万个UFO来？星球大战为什么总还是在电视屏幕上打，而且都还依然不能占据到黄金时间？

无聊，无聊赖，百无聊赖，千无聊赖，万无聊赖，亿无聊赖，兆无聊赖！

他翻过身，双眼盯着天花板，天哪，连那只不知哪天就趴在吸顶灯旁边的那只苍蝇，它都竟然不能展现出一星半点的新姿来，您哪怕索性飞到灯罩上，在那上头转转圈儿，跳个舞呢！它却都不，只在那儿昏睡，倒好像固定在那儿，给我的天花板当“美人痣”似的……我跟阿蓉建议过一百次了，“你把那颗痣去掉吧，现在用电离子去除法，十分钟的事儿，连你想疼都来不及……”她呢，连拒绝的表情都不能更新换代，光是露出鼓鼓的牙龈，笑不像笑，

哭不像哭……

他腾身而起，坐到床边，甩掉皮鞋，抓起床头柜上的电话耳机，想了想，拨了一串号码。

照例“还没回来”！不用想象，无需猜测，无非又到那种地方鬼混去了！哼！

再拨一串号码。

他妈的，照例是录音，娇滴滴的声调，让谁给录的？他那千金可是个鸭婆噪……“……对不起，请您听到笛音后，给我们留言……”谁给你留言？！

可是我犯错误也无新意，总拨这样的号码！

翻动一个小记事本，找到一个久违的号码。拨。

“哪位？”懒懒的声调。

“是我……”

“啊。”一点没有惊讶，就仿佛昨天，不，就仿佛下午才通过电话，不，就仿佛下午才见过面。

“……？”

“……。……？”

“……。……？”

“………？”

照例客套寒暄，照例言不及义，照例并不停止敷衍，照例懒懒的恹恹的。

终于点到正题：“老兄，有什么消息？什么新闻？”

“能有什么消息，什么新闻呢？”

“咳，随便……不！老兄，来点耸听的！来点危言！爆点冷门！轰动一下！……”

“我看你是病了！”

“也许！我是病了！我需要猛药！需要奇迹！哪怕只是关于奇迹的消息！甚至是不准确的消息。传闻！乃至……干脆——”

“干脆是谣言，你也需要？”

“聊胜于无！饮鸩毕竟可以止渴……”

“可惜，我连造谣的想象力也没有！”

“咳，我当然并不真的需要谣言……随便什么，小小的消息也行，求求你！……挤一挤牙膏，刮一刮锅底！……”

“对不起，我是无论大小，都无可奉告！……再见！”

他把耳机摔到电话座上。

愤懑中，他双脚交替用力，把袜子都褪了下来，甩得老远。

电话铃响，他一激灵，这毕竟可算是一桩稍稍提神的事。

他抓起耳机，迫不及待地：“你好你好你好……”

对方在问，某某某在吗？

打错了！

最可怕的，是经常出这种错，连别人的错误也并无新奇感，为什么不是外星人来电？

电话铃又响。

他抓起耳机，气急败坏地：“错了错了错了跟你说错了！”

却并没有错，只是来电者好久没接触过了。

“……?”

“……。……?”

“……。……?”

“…………?”

照例客套寒暄，照例言不及义，照例并不停止敷衍，照例懒懒的恹恹的。

对方终于点到正题：“老兄，有什么消息？有什么新闻？”

他产生不了丝毫幽默感，因为听来只不过是自已说过的话的回音，只不过那无形的回音壁，把回声反弹得太缓慢罢了。

“你要什么消息？耸听的？危言？爆冷门的？轰动的？奇迹？……可是，我，我就连一个谣言也造不出来……造谣也需要想象力，懂吗？可我哪儿来的他妈的想象力？”

他那最后一句也说得软绵绵的，没有什么冲击力。

“你再想想，老兄，挤挤牙膏，刮刮锅底……”

“我无能为力……对不起，再见！”

他放回耳机，心膛里更觉一片空虚。

为什么不出现奇迹？今天，现在，此刻……

他在无意中，眼睛晃到了……晃了好几秒钟，他才反应过来，那是他褪下的一只袜子……那袜子怎么有点不对头？他盯住看，伸长脖颈看，是的，有点不对头，确实不对头，可是一只袜子，不对头又怎么样？

他想挪开眼光，却没能挪开。

那只袜子褪下后，被他甩到了离床两米远的地毯上。